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周志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为授予日，授予 1 名激励对象 43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审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制订

的《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计划的实施可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并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审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核通过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制订的《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就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事宜：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确认激励对象参与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

（2） 确定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 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照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的全部事宜；

（4） 因公司股票除权、除息或其他原因需要调整标的股票数量、授予价

格、回购价格时，按照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和方式进行调整；

（5） 授权董事会决定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中止、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

（6）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7） 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8） 为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9） 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等认为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30日